



1968



國際人權年

A/CONF.32/C.1/L.11
4 May 196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國際人權會議

第一委員會

議程項目十一 (a)

擬訂籌劃一項於慶祝國際人權年後促進普遍尊重與遵守全體人類人權及基本自由，不分種族膚色性別語言或宗教之人權方案，尤其：

- (a) 達成迅速徹底消除一切形式一般種族歧視及特殊種族隔離政策之措施

對荷蘭代表團所提決議草案 A/CONF.32/C.1/L.3 之修正案

正文第四段以下文代之：

宣告種族隔離政策構成對人類尊嚴之
罪行，因而違反聯合國憲章、世界人權宣言及
其他人權方面國際文書之規定。